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6-031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普通大额存单

●投资金额:人民币31,000.00万元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6年4月9日)后的12个月内有效。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的预期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2月及5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于中国银行购买了大额存单,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31,000.00万元,实现收益154.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单位大额存单	中国银行	11,000.00	2026/02/10	2026/08/10	1.10%	11,000.00	60.50
单位大额存单	中国银行	15,000.00	2026/02/11	2026/08/11	1.10%	15,000.00	82.50
单位大额存单	中国银行	5,000.00	2026/05/12	2026/08/12	0.90%	5,000.00	11.25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利用率并节省财务费用,同时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31,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宏盛华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878.88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3,694.0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033.6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660.41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12月1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12月19日出具天职业字[2023]5350号验资报告。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CD226-15189752O	中国银行	普通大额存单	3个月	31,000.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0.85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2025年8月12日-2026年8月12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近12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3个月期)	31,000.00	31,000.00	69.75	-
2	普通大额存单(3个月期)	31,000.00	31,000.00	69.75	-
3	普通大额存单(3个月期)	5,000.00	5,000.00	11.25	-
4	普通大额存单(6个月期)	11,000.00	11,000.00	60.50	-
5	普通大额存单(6个月期)	15,000.00	15,000.00	82.50	-
6	普通大额存单(3个月期)	5,000.00	5,000.00	11.25	-
合计				305.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1,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6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83.5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1,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1,0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及净利润数据为2025年度经审计数据。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期限自2026年4月9日起12个月内有效。保荐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购买产品为单位大额存单,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预期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公司选择稳定性高的大额存单,存单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确保存款安全。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大额存单进行审计、监督。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大额存单,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单位大额存单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6-048
债券代码:244543,245172
债券简称:G26宁远R,26宁远01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5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6-4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2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的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经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197号)批准,公司于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本期债券实际发行额为5亿元人民币。

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1、债券名称: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26信达MTN002

3、债券代码:102682996

4、债券期限:2+N年

5、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6、发行价格: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

7、票面利率:2.78%

8、起息日:2026年8月11日

本次发行主承销商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7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朱新爱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8月28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单位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提名朱新爱女士、方培喜先生、朱小海先生、林泽宇先生、方思婷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六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职责。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朱新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2、提名方培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3、提名朱小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4、提名林泽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5、提名方思婷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8月28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由公司股东方培教先生提名的李云汐女士、张文准先生,以及由公司股东朱新爱女士提名的黄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六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李云汐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张文准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黄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考虑到下游市场需求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决定调整募投项目产品结构、内部投资结构。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拟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3日

附件一: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朱新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生,本科学历。2003年至2008年任上海徕木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任上海徕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5月至今任上海康连精密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湖南徕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湖南徕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湖南徕木电子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上海爱芯谷检测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方培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生,MBA。2003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石化板田加油站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10月至今任本溪博瑞矿业(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5年至2008年任上海徕木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任上海徕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月至2025年6月任湖南徕木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徕木电子(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朱小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MBA。2007年至2008年任上海徕木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4、林泽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生,硕士学历。2020年4月至今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助理/项目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常茂生物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2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方思婷,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学历。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附件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云汐,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2012年2月至2019年4月任深圳市品尚汇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1年8月至2025年2月任深圳市力生美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张文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本科学历,2017年3月至今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沐然洪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5月至今任江苏中裕固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来健职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7月至今任小山高(深圳)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代客思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豹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3、黄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9年7月任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企业服务中心主任;2019年8月至2020年3月任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金融产业办公室科长;2020年3月至2024年11月任上海市闵行区投资促进中心综合协调部部长;2024年7月至今任上海源序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2月至今任上海安泓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项目名称:绿色智造基地项目,项目规模总投资50,000.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

●新项目名称,投资金额:不适用(本次变更为产品结构调整和内部投资计划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向变更)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不适用(本次变更为产品结构调整和内部投资计划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向变更)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2027年12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4,814,81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790.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22]2-23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项目	24,953.10	24,649.59
2	绿色智造基地项目	18,000.00	3,481.04
3	企业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3,500.00	3,301.65
4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研发中心项目	46.90	46.90
5	补充流动资金	18,790.78	18,814.33
6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合计	68,790.78	53,793.5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概述

公司“绿色智造基地项目”投资总额50,0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8,000.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3,481.04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4,518.96万元(不含孳息)。

考虑到下游市场需求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决定调整募投项目产品结构、内部投资结构,增加高端设备核心零部件、热管理核心零部件及配套、智能系统连接器及连接组件等产品构成,增加3D打印类、机加工类等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8,790.78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6月28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不适用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不适用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内部投资结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原因

原绿色智造基地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绿色智造基地项目
立项批准时间	2023年4月
项目实施主体	湖南徕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及用地	湖南省常德市汉寿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麒麟大道28号
项目投资总额	50,000.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8,000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设备投资、厂房建设、装修等
项目预计效益	项目达产后将提升新能源连接器等产品生产能力,预计实现年收入50,000万元
项目建设期	2023年开始建设,预计2027年12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项目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设备投资	26,600.00	18,000.00
2	厂房建设	8,600.00	-
3	工艺装修	5,800.00	-
4	流动资金	8,000.00	-
5	不可预见费用	1,000.00	-
	合计	50,000.00	18,000.00

截至2026年6月30日,该项目原承诺投入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3,481.04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4,518.96万元(不含孳息)。

绿色智造基地原计划生产产品为新能源连接器,主要应用于汽车领域,还包括光伏、光通讯、储能等领域。项目立项时,我国汽车行业处于高速增长阶段,近两年增速逐步趋稳。在此过程中,受成本端压力与终端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盈利空间受到相应影响,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行业正处于深度调整期。

因此,结合对下游市场与行业趋势的审新评估以及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公司将一方面着力扩大现有产品在智能汽车等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将依托核心零部件领域的技术优势,将长期积累的精密制造能力、连接器及线束研发经验向高端设备、机柜等新兴赛道延伸,增加高端设备核心零部件、热管理核心零部件及配套、智能系统连接器及连接组件等产品构成,守正创新,推动公司迈向新的高度。同时,为满足产品结构调整后的生产需求,公司拟对项目中尚未购置的部分设备投资进行调整,增加3D打印类、机加工类等生产设备。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内容

(一)本次调整内容

本次调整系在绿色智造基地项目实施主体、选址及用地、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建设期不变的情况下,调整项目细分产品结构,增加高端设备核心零部件、热管理核心零部件及配套、智能系统连接器及连接组件等产品构成。

项目中各项投资构成不变,包括设备投资、厂房建设、工艺装修、流动资金、不可预见费用的金额均不变,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亦不变。对项目中尚未购置的部分设备投资进行调整,增加3D打印类、机加工类等生产设备。

本次调整不影响已投入资产的使用,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调整的可行性

1、高端设备蓬勃发展,驱动上游核心零部件高速发展

高端设备零部件行业正迎来高速发展的黄金期,核心驱动力来自量产预期的加速与技术迭代的深化。关键部件在精度、负载能力和智能化水平上持续突破,国产替代进程显著加快。同时,模块化、轻量化和高度集成的设计趋势,正推动零部件从“功能满足”向“性能赋能”转变,为高端设备的灵活性、可靠性和场景适配能力提供坚实支撑。随着智能化的融合落地,零部件环节作为产业链价值核心,其技术壁垒和市场需求将持续放大,有望诞生一批具备全球竞争力的领军企业。

2、机柜规模扩张和性能提升,带动热管理零部件需求

机柜是数字经济的基础设施,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机柜规模持续扩张,性能不断提升。机柜部署的持续增长及高密化部署的加速演进,带动了市场对高效散热解决方案需求的快速提升。从传统的低功率机柜相货,全面向单机柜功率突破20kW乃至50kW的高密度部署,散热及智能运维等方向升级。散热系统是支撑高算力、高密度、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技术底座,是保障业务连续性与优化运营成本的关键环节。

综上,本次调整后,公司将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框架内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是公司根据整体行业市场变化、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主要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系基于当前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状况等综合因素审慎作出,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但若在实施过程中出现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行业竞争显著加剧或发生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均可能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产能消化及预期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调整需履行备案、环评等程序,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七、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2026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8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28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洞薛路651弄88号4号楼1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8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关于选举朱新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方培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朱小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林泽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方思婷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李云汐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张文准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黄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的股东参加了表决。如果其通过不同的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33	徕木股份	2026/8/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洞薛路651弄88号4号楼1楼;

(三)登记办法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2、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参与现场会议,在来信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信函或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公司不接受股东电话方式登记。

3、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

六、其他事项

1、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洞薛路651弄8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朱小海;

邮编:201619;

联系电话:021-67679072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2.01	关于选举朱新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方培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朱小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林泽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方思婷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3.01	关于选举李云汐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张文准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黄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